

康寧學校財團法人康寧大學
「五專前三年免學費」補助申請表

113.03 版本

一、五專前三年免學費助學措施內容					
計畫說明：教育部為貫徹 12 年國民基本教育推動目標，103 學年度起入學五專之新生前三年無論就讀公立或私立技專校院、家庭年所得多寡、戶籍所在地為何，均可申請學費全額補助(不含雜費及其餘費用)。					
二、基本資料欄					
學生姓名		科 別	年 級	科 班	學 號
身分證字號		生日	年 月 日	學生電話	
是否重讀、復學或轉學		原就讀學校		是否請領過補助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(續填右列表格)		科 別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(金額 _____)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 (請填寫下列表格)		年 級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

三、申請欄					
1.申請意願		2.資格說明	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申請免學費補助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申請免學費補助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特殊身分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特殊身分 (如有政府核發之證明文件，請勾選身分別，且須填寫另外資料，申請學雜費減免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中低收入戶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原住民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輕中度身障學生及身障子女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特殊境遇家庭子女			
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已選擇另外申請雜費減免 (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低收入戶、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重度身障學生或子女) 依其他規定領取政府補助者 (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軍公教、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 _____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曾經申請過就學補助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外籍生 以上身分不得依本要點申請補助。			
學生 簽名或蓋章		家長 簽名或蓋章		導師 簽名或蓋章	

※注意事項：

一、此五專前三年免學費申請表為入學填寫一次，本表所填各項資料，如有身份異動請至課外組重新填表並簽章。

二、申請學生請於規定期限內，檢附申請表及切結書提出申請。

三、已依其他規定領取政府公費就學補助或其他部會就學費用減免者，除相關法令另有規定外，不得重複申請本補助。

四、本表由學生親自填寫，並經家長或代理人簽章。

課外組收件日期：

